

债券代码： 148147.SZ

债券简称： 22 长安 K1

关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
报告

发行人

长安汽车
CHANGAN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5 年 2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长安汽车”）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953 号文同意注册，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发行人发行“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长安 K1”，债券代码“148147.SZ”），发行规模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

截至目前，“22 长安 K1”尚在存续期内。

二、事项基本情况

2025 年 2 月 9 日，发行人接到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器装备集团”）通知，兵器装备集团正在与其他国资央企集团筹划重组事项。本次重组或将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但不会导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有关安排尚需履行程序，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

三、影响分析

发行人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本次控股股东的变更仍需履行相关手续及主管部门批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次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有关规定，中信证券作为“22 长安 K1”的受托管理人，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持续跟踪发行人相关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的各类重大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3日